

# 广东鸿特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设立三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#### 1、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

为适应社会经济及公司发展需要，充分发挥公司多年在传统制造业领先优势，布局创新金融、培育新的业绩增长点，抓住互联网金融高速发展的机遇。广东鸿特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鸿特精密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02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新设子公司开展互联网金融相关业务的议案》，决定使用自有资金出资6000万元人民币在广东省东莞市设立三家全资子公司。

在广东省制造业名城东莞市设立三家全资子公司，通过三家全资子公司，开展以供应链金融、网络借贷为主的互联网金融业务。

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二、投资主体基本情况

本次对外投资主体为鸿特精密，无其他投资主体。

#### 三、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对外投资项目一

1、公司名称：广东鸿特互联网科技服务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）

2、注册地：广东省东莞市

3、注册资本：人民币2000万元

4、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5、经营范围：从事网络信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、技术转让，供应链金融服务，互联网信息服务（增值电信业务经营），经济信息咨询服务、投资咨询，电子结算系统的开发，数据处理，个人征信服务，企业征信服务（根据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除外，需得到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）。

6、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：鸿特精密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2000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100%。

## **（二）对外投资项目二**

1、公司名称：广东鸿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）

2、注册地：广东省东莞市

3、注册资本：人民币2000万元

4、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5、经营范围：供应链金融服务，资产管理，项目投资管理，股权投资，企业管理，投资咨询，互联网信息服务（增值电信业务经营）（根据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除外，需得到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）。

6、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：鸿特精密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2000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100%。

## **（三）对外投资项目三**

1、公司名称：广东鸿特普惠金融服务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）

2、注册地：广东省东莞市

3、注册资本：人民币2000万元

4、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5、经营范围：金融信息咨询、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外包服务；供应链金融服务；商务信息咨询；金融软件技术开发；企业管理咨询；社会经济服务。（根据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除外，需得到审批文件后方可经

营)

6、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：鸿特精密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2000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100%。

以上投资标的基本信息最终以工商核准为准。

#### **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**

##### **1、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**

设立全资子公司是基于公司战略布局考虑，公司通过投资拓展公司的业务领域，将产业资本与金融创新相融合，有助于增强自身核心竞争力，提升盈利能力，推动公司可持续稳健地发展，符合公司长期战略规划和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。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。

##### **2、存在的风险**

设立子公司可能在经营过程中面临政策风险、技术风险、管理风险和市场风险等，公司将不断完善其法人治理结构，加强内部协作机制的建立和运行，明确全资子公司的经营策略，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流程和有效的控制监督机制，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，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。

#### **五、备查文件**

- 1、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！

广东鸿特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年02月23日